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25-002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德皓国际出具的《关于变更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说明

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原指派惠增强为签字项目合伙人，夏福登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潘红卫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北京德皓国际内部项目安排进行调整，指派刘晶静接替惠增强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项目合伙人，指派张丹接替夏福登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指派洪梅生接替潘红卫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为刘晶静，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丹，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洪梅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晶静，2018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7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丹，2008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2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洪梅生，1999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6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洪梅生	2024.10.10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	因上市公司宝莱特年度审计项目被广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4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报备文件

1、北京德皓国际出具的《关于变更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及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